

关于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9700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10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报告所述“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银河安丰九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是由银河安心收益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机构部函[2021]1867号文准予变更。

2、自2024年12月10日（含）起，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决定对本集合计划申购业务的金额进行限制，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的金额不应超过10万元，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集合计划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但本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本集合计划平稳运作的除外。

3、本集合计划恢复大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致电或登录管理人官方网站了解相关情况，咨询电话：010-89623098，公司官方网站：<http://yhjh.chinastock.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资料，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0日